

学思践悟习近平法治思想



落实四中全会精神 完善司法公正实现机制

最高人民法院咨询委员会副主任委员、中国社会工作联合会副会长 江必新

“十五五”规划建议明确提出“规范司法权力运行，完善司法公正实现和评价机制”的要求，这既是对新时代司法工作的战略部署，也是回应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新期待的必然选择。司法公正的实现绝非偶然，需要系统完备、科学规范、运行有效的机制体系作为支撑。结合司法改革实践与相关理论探索，笔者认为可通过对构建十大机制，筑牢司法公正的制度根基，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。

一是司法职权科学配置机制。职权配置是司法公正的前提性保障，核心在于实现“各司其职、各负其责”。按照宪法和法律规定，明确监察权、侦查权、检察权、审判权、执行权的边界与分工，形成既相互配合又相互制约的权力架构。借鉴巡回法庭改革经验，优化跨行政区域司法资源配置，破解地方保护主义对司法公正的干扰，确保司法机关依法独立公正行使职权。在审判权运行中，严格落实“让审理者裁判、由裁判者负责”原则，明确合议庭、独任法官的办案权限与责任，杜绝审者不判、判者不审的现象，使职权行使与责任承担相统一，为司法公正奠定体制基础。

二是事实认定精准保障机制。事实认定是司法裁判的基础，精准认定案件事实是实现司法公正的核心。构建以证据为核心的事实认定体系，严格执行证据裁判原则，明确证据收集、审查、采信的标准与程序，严禁刑讯逼供、非法取证等行为，确保所

有定案证据均具有合法性、真实性、关联性。完善证人、鉴定人出庭作证机制，强化对电子数据等新型证据的审查判断规则，运用科技手段提升证据审查的精准度。建立案件事实争议解决机制，通过庭前会议梳理争议焦点，庭审中聚焦事实查明，确保裁判所依据的事实是经过法定程序查证属实的客观事实，从源头上防范事实认定错误导致的司法不公。

三是法律适用统一规范机制。

法律适用的统一是司法公正的重要体现，也是维护司法权威性的关键。建立健全司法解释、指导性案例发布机制，通过典型案例明确认定法律适用标准，破解“同案不同判”难题，确保相似案件得到相似处理。完善法律适用分歧解决机制，对司法实践中出现的法律适用争议，通过法定程序提请有权机关解释或协调，避免地域间、层级间法律适用的随意性。强化法官法律适用能力培养，建立常态化业务培训机制，提升司法人员准确理解和适用法律的专业素养。同时，注重法律适用与社会公平正义观念的契合，实现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统一，让司法裁判既符合法律规定，又契合公众对公正的普遍认知。

四是诉讼程序正当运行机制。公开是最好的防腐剂，阳光司法是实现司法公正的重要保障。坚持“以公开促公正、以透明保廉洁”，扩大司法公开的范围与深度，将立案流程、庭审过程、裁判文书、执行信息等依法应当公开的内容全部向社会公开，保障公众的知情权与

送达等审判流程，明确各环节办理时限，提高诉讼效率的同时，杜绝程序违法或程序瑕疵影响司法公正。强化程序权力制衡机制，对违反法定程序的行为依法予以纠正，让程序不仅成为实现实体公正的手段，更成为彰显司法文明、保障人权的重要载体。司法实践表明，实体公正和程序公正并重，才能让司法公正真正可知、可信。

五是司法权力制约监督机制。权力不受制约必然导致腐败，司法公正离不开对权力运行的全程有效监督。

构建多元化的监督体系，整合党内监督、人大监督、民主监督、司法监督、社会监督等多种监督力量，形成监督合力。强化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职能，通过“四大检察”协同发力，对立案、侦查、审判、执行等环节的违法行为依法提出监督意见，确保司法权依法规范运行。完善司法机关内部监督机制，建立案件质量评查、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度，对司法活动中的违规违纪行为及时发现、严肃查处。健全司法救助机制，对经济困难的当事人提供诉讼费减免、法律援助等帮助，确保无论贫富强弱，都能平等获得司法保护，让司法公正更具温度。

六是司法公开阳光透明机制。

司法公正最终要靠高素质的司法人员来实现，打造过硬司法队伍是关键。建立常态化、专业化的司法人员培训机制，重点提升司法人员的法治素养、专业能力和职业道德水平，强化其对公平正义的价值追求。完善司法人员遴选机制，坚持

监督权。创新司法公开方式，运用互联网、大数据等技术搭建司法公开平台，推行庭审直播、文书上网、执行公开等举措，让司法过程看得见、摸得着、可监督。规范司法公开的边界，在保障公众知情权的同时，兼顾当事人隐私保护和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安全，实现公开与保密的有机平衡，通过公开提升司法公信力。

七是司法为民便民服务机制。司法公正的本质是为了人民、服务人民，司法为民是司法公正的价值导向。

建立便捷高效的立案机制，推行网上立案、跨域立案、自助立案等服务模式，破解“立案难”问题，保障当事人诉权的有效行使。完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，整合诉讼、调解、仲裁等纠纷解决资源，为当事人提供更多高效便捷的纠纷解决途径，降低维权成本。落实就地审判、巡回审判制度，让司法服务贴近群众、方便群众，尤其注重解决偏远地区群众诉讼不便的问题。健全司法救助机制，对经济困难的当事人提供诉讼费减免、法律援助等帮助，确保无论贫富强弱，都能平等获得司法保护，让司法公正更具温度。

八是司法人员素能提升机制。

司法公正最终要靠高素质的司法人员来实现，打造过硬司法队伍是关键。建立常态化、专业化的司法人员培训机制，重点提升司法人员的法治素养、专业能力和职业道德水平，强化其对公平正义的价值追求。完善司法人员遴选机制，坚持

德才兼备、以德为先，选拔政治素质高、业务能力强、作风过硬的优秀人才进入司法队伍。建立健全司法人员绩效考核机制，将办案质量、效率、效果等作为核心考核指标，形成“奖优罚劣”的激励机制。加强司法人员职业保障，维护司法人员依法履职的独立性和权威性，为司法人员公正办案解除后顾之忧，激发其追求司法公正的内生动力。

九是错案预防与纠错机制。防错

纠错是司法公正的兜底保障，既要防范错案发生，也要及时纠正已发生的错案。构建错案风险防控体系，在案件办理各环节设置质量把关节点，通过流程监控、节点预警等方式，及时发现和排除可能导致错案的风险隐患。坚持实事求是、有错必纠原则，完善再审程序、申诉审查机制，为当事人提供更多的权利救济途径。明确错案认定标准与纠错程序，对确有错误的生效裁判，依法启动再审程序予以纠正，同时依法保障被害人、被申诉人的合法权益。建立错案责任倒查机制，对因故意违反法律规定或重大过失导致错案的，依法追究相关人员责任，通过责任约束倒逼司法人员审慎履职。

十是司法公正社会认同机制。

司法公正不仅要实现，还要被社会公众所感知和认同。构建司法公正评价体系，既包含法律标准，也兼顾社会公平正义观念，将当事人满意度、社会公众认可度、案件服判息诉率等作为重要评价指标。完善

司法与社会沟通机制，通过新闻发布、公众开放日、法治宣传等方式，增进社会公众对司法工作的了解与理解，消除对司法的误解与偏见。建立涉诉信访依法处理机制，规范信访秩序，对合理合法的诉求依法予以解决，对无理缠访闹访行为依法处置，引导公众理性表达诉求、尊重司法裁判。强化司法裁判文书说理，用通俗易懂的语言阐释裁判依据和理由，让当事人明白“赢在哪里、输在何处”，增强司法裁判的说服力和可接受性，提升司法公正的社会认同度。

司法公正的实现是一个系统工程，十大机制相互联系、相互支撑，共同构成了司法公正实现的制度体系。职权配置机制奠定体制基础，事实认定和法律适用机制保障实体公正，程序运行和权力制约机制防范权力滥用，司法公开和为民机制提升司法公信力，人员素能机制提供人才支撑，错案纠错和社会认同机制巩固司法公正的成果。

站在新的历史起点，落实“十五五”规划建议要求，完善司法公正实现机制，需要持续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，将十大机制的构建与完善融入司法工作各方面、全过程。通过制度创新破解司法公正面临的深层次问题，让司法权在规范轨道上运行，让公平正义的光辉照亮每一个司法案件，不断提升司法裁判的公正性、稳定性、权威性，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、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提供有力支撑，为中国式现代化保驾护航。

“冬不拉调解法”的经验值得借鉴

汤啸天

调解实际上就是做人的工作，只有用人民群众乐于接受的方式，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调解工作结合起来，才能促进矛盾纠纷实质化、根本性化解。“冬不拉调解法”将法律刚性约束与治理柔性艺术巧妙结合，既守住了公平正义，又修复了社会关系。

“冬不拉调解法”的表演通常在众人聚集的场合进行，采用对唱形式。弹唱表演者多为男性，被称为“阿肯”，其需要根据所唱内容从语言本身生发出旋律和节奏，自弹自唱、边弹边唱，是牧民们喜闻乐见，且能够打开心结的一种特殊互动方式。阿勒泰中院的法官们发现，如果把冬不拉弹唱方式引入矛盾纠纷调解，进行普法教育，劝导双方当事人，能够在化解矛盾的过程中收到意想不到的效果。

在音乐中，音阶是按固定音高顺序排列的音列（通常包含7个基本音级），其核心功能是为音乐的创作和表达提供基本框架。冬不拉的七个音阶，恰好对应阿勒泰中院总结的“冬不拉调解法”的基本操作法，即“调、抚、弹、拨、叩、劝、唱”。调：调弦定音，相向而行。弹琴之先必调弦，强调的功夫在于调谐。调谐就是要通过调整琴弦的松紧度，使其能够发出短促、明亮的音色，常用于节奏强弱或特殊音效段落。演奏中指尖轻叩琴面的声音短促清亮如警钟；调谐中的叩是指及时提醒和方法恰当地告诫。在动之以情、晓之以理、告之以法的过程中，阐明相互谦让的价值与互不相让的后果。

六劝：设身处地，以己及人。冬不拉弹唱中本身就有劝谕这样一种形式。哈萨克民族具有愿意接受劝导的特征，这无疑是“冬不拉调解法”应当充分利用的资源。“听劝”就是对自己固执己见能够自省，接受与自己相反的意见。古人用“韦弦”比喻朋友的规劝，调解活动中的劝是指诚恳劝诫、柔性劝导。调解活动中

避免噪音，避免情感对立导致“顶牛”或者斤斤计较。抚慰强调的是对双方当事人情绪的引导和疏导，促使双方换位思考，从情感对立、意见分歧较大，走向相互理解、分歧缩小。

三弹：指尖轻动，顺气化瘀。弹是冬不拉演奏的基本指法。在调解活动中，弹是指发挥调解人员的主观能动性，巧妙利用手指尖的发力，理顺气息、化解淤堵，打开双方当事人的心结。尽管冬不拉是自弹自唱，但他不能忽视来自双方当事人的反馈信息。指尖与琴弦的接触，不仅要有触感，而且要有听感、观感。所谓触感体验是指手势是否正确，力度是否恰当，在节奏的把握上是否准确。听感和观感是指眼观六路，耳听八方，及时准确地捕捉来自双方当事人的情绪反馈信息，如脸色、肢体的细微动作、表情、眼神、语气、注意力是否集中，等等。

七唱：由衷而唱，曲动人心。调解中的唱，主要表现为叙事说理、释法明理、开导与调动情感因素的综合应用。冬不拉不仅是乐器，而且是弹唱艺术。冬不拉弹唱是即席的，更是发自内心的。在调解活动中，调解人员根据民族流传的传统唱词，融入针对具体案件和当事人的情绪灵活地表达，具有“点穴”神奇作用，往往能够起到“一通百通”的效果。

冬不拉弹唱作为打开心结的钥匙，不仅是民族艺术，也是普世的艺术、调解的艺术。

说教难以奏效的，歌词可以润泽；话语触不到的深处，音乐可以直抵。

“冬不拉调解法”中采用的“调、抚、弹、拨、叩、劝、唱”是化解矛盾纠纷的基本方法，是确保调解工作顺利开展的基本功。阿勒泰中院以“和合”文化作为定分止争的价值追求，将“冬不拉调解法”的理念贯穿于立案、审判和执行全过程、各环节，以调促和，以调息讼，以调止争，收到了良好的效果。

调解实际上就是做人的工作，只有用人民群众乐于接受的方式，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调解工作结合起来，才能促进矛盾纠纷实质化、根本性化解。“冬不拉调解法”将法律刚性约束与治理柔性艺术巧妙结合，既守住了公平正义，又修复了社会关系。

冬不拉是哈萨克语，“冬

能够启动共情的是设身处地，换位思考，不应以自己的感受和标准作为出发点，去理解和要求别人。在冬不拉调解法实际操作中，劝导与弹唱往往是融合在一起的，弹唱也是实现劝导的一种手段。

七唱：由衷而唱，曲动人心。调解中的唱，主要表现为叙事说理、释法明理、开导与调动情感因素的综合应用。冬不拉不仅是乐器，而且是弹唱艺术。冬不拉弹唱是即席的，更是发自内心的。在调解活动中，调解人员根据民族流传的传统唱词，融入针对具体案件和当事人的情绪灵活地表达，具有“点穴”神奇作用，往往能够起到“一通百通”的效果。

冬不拉弹唱作为打开心结的钥匙，不仅是民族艺术，也是普世的艺术、调解的艺术。

说教难以奏效的，歌词可以润泽；话语触不到的深处，音乐可以直抵。

“冬不拉调解法”中采用的“调、抚、弹、拨、叩、劝、唱”是化解矛盾纠纷的基本方法，是确保调解工作顺利开展的基本功。阿勒泰中院以“和合”文化作为定分止争的价值追求，将“冬不拉调解法”的理念贯穿于立案、审判和执行全过程、各环节，以调促和，以调息讼，以调止争，收到了良好的效果。

调解实际上就是做人的工作，只有用人民群众乐于接受的方式，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调解工作结合起来，才能促进矛盾纠纷实质化、根本性化解。“冬不拉调解法”将法律刚性约束与治理柔性艺术巧妙结合，既守住了公平正义，又修复了社会关系。

冬不拉是哈萨克语，“冬

能够启动共情的是设身处地，换位思考，不应以自己的感受和标准作为出发点，去理解和要求别人。在冬不拉调解法实际操作中，劝导与弹唱往往是融合在一起的，弹唱也是实现劝导的一种手段。

七唱：由衷而唱，曲动人心。

调解中的唱，主要表现为叙事说理、释法明理、开导与调动情感因素的综合应用。冬不拉不仅是乐器，而且是弹唱艺术。

冬不拉弹唱是即席的，更是发自内心的。

在调解活动中，调解人员根据民族流传的传统唱词，融入针对具体案件和当事人的情绪灵活地表达，具有“点穴”神奇作用，往往能够起到“一通百通”的效果。

冬不拉弹唱作为打开心结的钥匙，不仅是民族艺术，也是普世的艺术、调解的艺术。

说教难以奏效的，歌词可以润泽；话语触不到的深处，音乐可以直抵。

“冬不拉调解法”中采用的“调、抚、弹、拨、叩、劝、唱”是化解矛盾纠纷的基本方法，是确保调解工作顺利开展的基本功。阿勒泰中院以“和合”文化作为定分止争的价值追求，将“冬不拉调解法”的理念贯穿于立案、审判和执行全过程、各环节，以调促和，以调息讼，以调止争，收到了良好的效果。

调解实际上就是做人的工作，只有用人民群众乐于接受的方式，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调解工作结合起来，才能促进矛盾纠纷实质化、根本性化解。“冬不拉调解法”将法律刚性约束与治理柔性艺术巧妙结合，既守住了公平正义，又修复了社会关系。

冬不拉是哈萨克语，“冬

能够启动共情的是设身处地，换位思考，不应以自己的感受和标准作为出发点，去理解和要求别人。在冬不拉调解法实际操作中，劝导与弹唱往往是融合在一起的，弹唱也是实现劝导的一种手段。

七唱：由衷而唱，曲动人心。

调解中的唱，主要表现为叙事说理、释法明理、开导与调动情感因素的综合应用。冬不拉不仅是乐器，而且是弹唱艺术。

冬不拉弹唱是即席的，更是发自内心的。

在调解活动中，调解人员根据民族流传的传统唱词，融入针对具体案件和当事人的情绪灵活地表达，具有“点穴”神奇作用，往往能够起到“一通百通”的效果。

冬不拉弹唱作为打开心结的钥匙，不仅是民族艺术，也是普世的艺术、调解的艺术。

说教难以奏效的，歌词可以润泽；话语触不到的深处，音乐可以直抵。

“冬不拉调解法”中采用的“调、抚、弹、拨、叩、劝、唱”是化解矛盾纠纷的基本方法，是确保调解工作顺利开展的基本功。阿勒泰中院以“和合”文化作为定分止争的价值追求，将“冬不拉调解法”的理念贯穿于立案、审判和执行全过程、各环节，以调促和，以调息讼，以调止争，收到了良好的效果。

调解实际上就是做人的工作，只有用人民群众乐于接受的方式，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调解工作结合起来，才能促进矛盾纠纷实质化、根本性化解。“冬不拉调解法”将法律刚性约束与治理柔性艺术巧妙结合，既守住了公平正义，又修复了社会关系。

冬不拉是哈萨克语，“冬

能够启动共情的是设身处地，换位思考，不应以自己的感受和标准作为出发点，去理解和要求别人。在冬不拉调解法实际操作中，劝导与弹唱往往是融合在一起的，弹唱也是实现劝导的一种手段。

七唱：由衷而唱，曲动人心。

调解中的唱，主要表现为叙事说理、释法明理、开导与调动情感因素的综合应用。冬不拉不仅是乐器，而且是弹唱艺术。

冬不拉弹唱是即席的，更是发自内心的。

在调解活动中，调解人员根据民族流传的传统唱词，融入针对具体案件和当事人的情绪灵活地表达，具有“点穴”神奇作用，往往能够起到“一通百通”的效果。

冬不拉弹唱作为打开心结的钥匙，不仅是民族艺术，也是普世的艺术、调解的艺术。

说教难以奏效的，歌词可以润泽；话语触不到的深处，音乐可以直抵。

“冬不拉调解法”中采用的“调、抚、弹、拨、叩、劝、唱”是化解矛盾纠纷的基本方法，是确保调解工作顺利开展的基本功。阿勒泰中院以“和合”文化作为定分止争的价值追求，将“冬不拉调解法”的理念贯穿于立案、审判和执行全过程、各环节，以调促和，以调息讼，以调止争，收到了良好的效果。

调解实际上就是做人的工作，只有用人民群众乐于接受的方式，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调解工作结合起来，才能促进矛盾纠纷实质化、根本性化解。“冬不拉调解法”将法律刚性约束与治理柔性艺术巧妙结合，既守住了公平正义，又修复了社会关系。

冬不拉是哈萨克语，“冬

能够启动共情的是设身处地，换位思考，不应以自己的感受和标准作为出发点，去理解和要求别人。在冬不拉调解法实际操作中，劝导与弹唱往往是融合在一起的，弹唱也是实现劝导的一种手段。

七唱：由衷而唱，曲动人心。

调解中的唱，主要表现为叙事说理、释法明理、开导与调动情感因素的综合应用。冬不拉不仅是乐器，而且是弹唱艺术。

冬不拉弹唱是即席的，更是发自内心的。

在调解活动中，调解人员根据民族流传的传统唱词，融入针对具体案件和当事人的情绪灵活地表达，具有“点穴”神奇作用，往往能够起到“一通百通”的效果。

冬不拉弹唱作为打开心结的钥匙，不仅是民族艺术，也是普世的艺术、调解的艺术。